

霍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。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县市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霍邱县城关镇礼堂路 联系电话：0564-6021588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霍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结果、管理和服务等五公开，着力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2 年按照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认真落实主动公开内容。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59 条，其中涉及食品药品等民生重点领域信息 250 余条次，

主动公开食品抽检相关信息 65 期，涉及抽检食品信息 2000 余组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畅通受理渠道、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其中互联网申请 1 件，其他方式申请 1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完成县政务信息公开反馈问题整改，坚持对标对表，持续更新补充完善信息公开相关内容。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深化改革推进公开，全面公开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方便公众查询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、参与和监督。围绕食品药品安全着力做好“两化”目录的更新维护，在市局政务公开办组织的两次测评中，县级指标排名全市中上水准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建设。充分发挥市政务公开网的第一平台作用，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宣传阵地作用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和市局要求，增减部分目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由于乡镇市场监管所承接监管任务重，部分负责同志岗位调整等原因，适时组织乡镇市场监管所开展 2 次基层食药“两化”目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内容包括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标准、评分标准及整改工作要求，着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下一步将继续做好与群众

利益密切相关的基层食药“两化”目录政务公开工作，推动工作进一步落细、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10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41		
行政强制	11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 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1	0	0	0	0	0	1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结合季度测评反馈问题清单及自查整改情况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目前还存在信息发布规范度不高、意见征集的宣传不到位等问题。为提高我局政务公开质量，2023年我局将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摆上同等位置抓好落实，局政务公开办将适时召开政务公开培训会，对股室经办人员进行培训，督促经办人员按照最新的测评指标规范、及时公开政府信息，提高信息发布的规范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